

证券代码：600522

证券简称：中天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4-011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公司实施第四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已累计回购股份 794.49 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0.232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2.89 元/股、最低价为 11.34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9,532.03 万元。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3 年 12 月 13 日，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四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拟回购公司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即至 2024 年 12 月 12 日止。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2 月 14 日披露的《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 2023-068）。

2024 年 3 月 1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股份回购金额的议案》，将回购资金总额由“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调整为“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除调整股份回购金额相关事项外，第四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3 月 2 日披露的《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股份回购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09）。

二、实施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2月，公司实施第四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累计回购股份10.51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0031%，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2.89元/股、最低价为12.63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34.22万元。截至2024年2月29日，公司实施第四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已累计回购股份794.49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232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2.89元/股、最低价为11.34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9,532.03万元。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一日